

屏東縣政府 函

地址：（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）
承辦人：徐瑋苓
電話：08-7320415#3645
傳真：08-7337061
電子信箱：a251213@oa.pthg.gov.tw

受文者：屏東縣長治鄉繁華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2月8日

發文字號：屏府教終字第111046704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三（3904100_11104670400_1_3904100_11104670400_1.docx、
3904100_11104670400_1_3904100_11104670400_2.pdf）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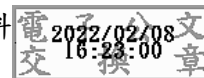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財團法人彩色盤教育基金會結合彩燈節辦理「燈具與照明
演變展覽活動」，請貴校踴躍參與，詳如說明，請查
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財團法人彩色盤教育基金會111年01月28日財彩基聯字第11101280000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使縣內學生了解燈具之美，提升學生對照明燈具演變的了解，該會特規劃燈具與照明演變展覽活動。
- 三、檢附活動計畫及申請表格乙案。

正本：各國中、本縣各國小(不含大路關、崇華)

副本：財團法人彩色盤教育基金會、本府教育處終身教育科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